

2022年医保目录调整过审名单公布 新冠口服药及多款罕见病药入名单



9月17日,国家医保局正式公布《2022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通过形式审查的申报药品名单》(下称《名单》),共343种药品正式通过形式审查,多款新冠口服药、国产创新生物药和罕见病药物在列。具体来看,新冠药物方面,真实生物的首个国产新冠口服药阿兹夫定片、辉瑞的新冠口服药奈玛特韦片/利托那韦片组合包装都在《名单》中。创新生物药方面,药明巨诺(02126.HK) CAR-T细胞疗法瑞基奥仑赛,康宁杰瑞(09966.HK)的PD-L1抑制剂斯鲁利单抗,复宏汉霖(02696.HK)的PD-1抑制剂斯鲁利单抗,百济神州(06160.HK/688235.SH)引进的司妥昔单抗,翰森制药(03692.HK)的首个生物新药伊奈利珠单抗,康方生物(09926.HK)的PD-1/CT-LA-4双抗卡度尼单抗都通过了形式审查。

罕见病领域中,有近30款适应症含国家《第一批罕见病目录》的药物通过形式审查,包括了治疗庞贝病的注射用阿糖苷酶α、治疗法布雷病的注射用阿加糖酶β、治疗戈谢病的注射用伊米苷酶、治疗黏多糖贮积症I型注射用拉罗尼酶浓溶液,这一组药物的适应症是“超级罕见病”,市场上药物的初始定价都是“天价”,年治疗费几乎都在百万元以上。

9月6日,国家医保局发布《2022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通过初步形式审查的药品名单》,包括198种目录外西药和中成药与阿达木单抗注射液等145种目录内西药和中成药,请社会各界对公示药品的资格条件、相关信息和初步形式审查结果

进行监督,公示期为一周。

对比通过初步形式审查的申报药品名单中的344种药品,正式通过的《名单》减少了1种西药——甲硝维参阴道膨胀栓。

不过,通过形式审查并不代表能真正进入谈判环节。

按照《基本医疗保险用药管理暂行办法》和《2022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下称《工作方案》),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分为企业申报、形式审查、专家评审、谈判竞价等环节,形式审查只是其中之一。

通过形式审查,表明该药品有资格进入下一步的专家评审环节。专家评审通过,才能进入谈判竞价环节。

此前发布初审名单时,国家医保局表示,今年有一些价格较为昂贵药品通过了初步形式审查,仅表示该药品符合申报条件,获得了进入下一个环节的资格。这类药品最终能否进入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还需要进行包括经济性在内多方位严格评审,通过评审的独家药品要经过谈判、非独家药品要经过竞价,只有谈判或竞价成功才能被纳入目录。

在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背景下,从2020年第一次实行医保药品目录企业自主申报制起,国家医保局就将“纳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下称《诊疗方案》)的药品”作为申报条件之一。一批新冠治疗用药已被纳入医保药品目录。

今年的第九版《诊疗方案》纳入了一批刚在国内上市的药品。这次申报过程中,有的药品进行了自主申报并通过了初步形式审查,也有的药品没有申报,国家医保局表示尊重企业选择。对于已申报且通过形式审查的药品,国家医保局表示将按程序开展后续工作,争取以合理价格正式纳入到医保目录。

下一步,国家医保局将按照《基本医疗保险用药管理暂行办法》和《2022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的要求,按程序组织开展专家评审等工作。如进展顺利,将于11月公布新版的医保药品目录,明年1月1日起落地执行。

(综合《经济观察报》《北京日报》)



近日,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互联网弹窗信息推送服务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自2022年9月30日起施行。近年来,“霸屏广告”是我国网络安全重点治理对象之一。当前有用户反映,手机反复弹出广告,既无法关闭又找不到源头,严重影响使用。“霸屏广告”是如何钻进手机的?实现长效治理有哪些难点?有关部门采取了哪些措施提升治理效能?记者就此进行了采访。

“霸屏广告”如同感染病毒

江西用户谢先生向记者反映,自己的手机最近频繁弹出内容为“下载某电商应用软件”的霸屏广告,情况如同感染病毒,严重影响使用。

“为了找到源头,我试着把可疑软件都删除,但没用。”最终,谢先生通过维修人员找到了“霸屏广告”来源:一款名为“文件管理”和另一款名为“应用管理”的软件。维修人员告诉他,这两款名称看似正常的软件,其实都是被伪装过的“流氓”软件。

还有些用户遭遇到更严重的问题。上海用户吴先生的手机此前突然开始自动播放广告且无法关闭,杀毒重启后,广告播放频率不降反升。吴先生送修手机时被告知,自己的手机信息系统已被劫持,他遂前往上海闵行区莘庄派出所报案。警方发现安装在吴先生手机内的3款工具类应用软件中被不法分子植入了恶意代码,可用于监听和强制弹窗。

据办案人员介绍,此类不法分子多从事广告投放业务,他们通过引诱用户下载“暗埋”了恶意代码的应用软件,劫持设备系统,增加广告播放量牟取不法利益。

恶意代码让约4万部手机中招

“霸屏广告”问题似“牛皮癣”反复发作,与其治理难度较高有关。技术手段方面,“暗埋”恶意代码隐蔽性强。记者了解到,受“霸屏广告”侵扰的情况往往出现在安装了某些来路不明的天气查询、系统清理、铃声彩铃、文件管理等类软件之后。

不法分子往往会先制作一款下载需求很高的应用软件作为“钓饵”,将恶意代码“暗埋”其中。为增强迷惑性,不法分子还给恶意代码设置了“潜伏期”。被下载安装后经过一段时间再启动弹窗霸屏功能。此外,不法分子也会为非法应用软件设置图标隐藏、进程隐藏功能,让用户无法发现弹窗广告源头。据统计,上述案件中非法软件共在20余万部设备上安装,约4万部设备已被强制弹窗播放广告。

上海多家手机维修企业的技术人员告诉记者:因被“霸屏广告”侵害而送修手机的用户为数不少,其中又以老年用户居多。据警方调查,不法分子常斥资在一些高流量网络平台上投放广告,利用平台监管漏洞,对其已“暗埋”恶意代码的非法应用软件进行扩散。

监管部门加大源头治理力度

专家表示,《规定》划出了更清晰的监管红线: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或者影响用户关闭弹窗;弹窗推送广告信息的,应当具有可识别性,显著标明“广告”和关闭标志,确保弹窗广告一键关闭。

此外,为提出更有力的惩治措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公开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中还对广告活动中各主体的责任做了更明晰的划分。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业和信息化法治战略与管理重点实验室办公室主任赵精武表示,《征求意见稿》的思路是进一步明确:对于“霸屏广告”这类“无法一键关闭”的违规弹窗广告,广告主要承担法律责任;对欺骗、误导等诱使用户点击广告的,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对于互联网平台经营者明知或者应知互联网广告活动违法不予制止的,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罚。(新华)

监管部门出手治理「霸屏广告」
对于违规弹窗广告 广告主要承担法律责任

教育部:已取消5类高考加分项目 全国29个省份已启动高考综合改革

近日,教育部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党的十八大以来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成效。有关负责人表示,近年来,教育部清理规范高考加分,目前,已取消5类全国性高考加分项目,逐步取消95类地方性加分项目。2015年、2019年,教育部会同有关部门按照“促进公平、规范管理、科学精准”的原则,先后开展了两轮清理和规范高考加分工作,明确取消体育特长生、中学生奥林匹克竞赛、科技类竞赛、省级优秀学生、思想品德有突出事迹等五类全国性高考加分项目,指导各地减少地方性加分项目,进一步降低加分分值。

此外,教育部持续实施支援中西部地区招生协作计划,每年从全国招生计划增量中专门安排部分名额面向中西部地区和考生大省招生。持续实施重点高校招收农村和贫困地区学生专项计划,招生名额从2012年的1万人增至2022年的13.1万人,累计录取学生95万余人,形成了保障农村和贫困地区学生上重点高校的长效机制。同时,进一步完善和落实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升学考试政策,累计已有168万余名随

迁子女在流入地参加了高考。

据介绍,2020年,在广泛调研基础上,教育部印发《关于在部分高校开展基础学科招生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启动实施强基计划。目前由39所“双一流”建设高校重点在数学、物理、化学、生物以及哲学、历史、古文字学等专业招生。推进“破五唯”教育评价改革,积极探索在招生过程中对学生进行多维度评价。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实行小班化、导师制,探索本硕博衔接的培养模式。三年来,强基计划共录取新生1.8万余人。

教育部有关负责人表示,高考综合改革取得积极成效。截至目前,全国29个省份已启动高考综合改革。其中,前三批14个省市(第一批为上海、浙江;第二批为北京、天津、山东、海南;第三批为河北、辽宁、江苏、福建、湖北、湖南、广东、重庆)的新高考已平稳落地。第四批7省区(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广西、贵州、甘肃)的新高考将于2024年落地,第五批8省区(山西、内蒙古、河南、四川、云南、陕西、青海、宁夏)的新高考将于2025年落地。(央视)